

认识罪

经文：约壹1：6- 2：2； 3：6, 9

一. 罪的本性

1. 罪是普世性的，每一个人都很自然会犯罪，因人类同为亚当的后裔
2. 一般称从亚当遗留下来的罪的倾向为“罪性”；称後天所犯的形形色色的罪为“罪行”
3. 在约翰壹书中，提到罪的两个定义：
 - (1) “违背律法就是罪” (3: 4)；违背律法也是“不法”。
 - (2) “凡不义的都是罪” (5: 17)。不义就是没有达到神的标准。
4. 错误的教训：
 - (1) 否认内在的罪性。“我们若说自己无罪 (no sin) ” (1: 8)，以为罪性可以在今生除去。这是自欺。
 - (2) 否认行出来的罪行。“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 (have not sinned) ” (1: 8)，指现在不会犯过去犯过的罪，达到无罪的完全，便是以神为说谎的。

二. 禁止犯罪 (2: 1, 不犯罪或可以不犯罪 may not sin)

1. 信徒里面仍然有罪性，有可能犯罪，但犯罪是不应该的，信徒靠内住的圣灵有能力抵挡罪。
2. “凡住在祂里面的，就不犯罪” (3: 6)；“凡从神生的，就不犯罪” (3: 9) 这两处的“不犯罪”，指可以不犯罪，或不会习惯地犯罪
3. 信徒不能接受“神的儿女犯罪是不可避免的”这样的谎言。

三. 从罪中得恢复的方法

1. “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，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” (2: 1)

祂替我们在父前代求，并洗净我们的罪，恢复我们与神的相交。
2. 为什么耶稣基督是中保？
 - (1) 祂是神的羔羊，为我们的罪作挽回祭，赎罪，满足神的要求。

(2) 这挽回祭足够全世界的人用，不单为我们的罪，也为世人的罪

3. 信徒犯了罪要做什么？承认自己的罪（1: 9）。承认是具体地承认，是什么就说什么。如果我们的认罪是具体的，诚实的，出自内心的，神要施恩予我们，完全赦免，洗净我们一切的罪。